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bile Group Limited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8)

- (1) 授予購股權；
- (2) 修訂股份獎勵計劃；及
- (3) 獲豁免關連交易一
向關連人士授予股份獎勵

(1) 授予購股權

本公告乃遵照上市規則第17.06A條的規定而作出。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7月23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執行董事松澤正明先生及四名其他僱員授予共18,300,000份購股權，惟有待獲得承授人接納。

以下為所授予購股權的詳情：

授予日期：	2021年7月23日
所授予購股權的數目：	18,300,000份
購股權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8.70港元
股份於授予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股份8.30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予日期前 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	每股股份8.692港元

歸屬期：

購股權的歸屬情況如下：

- 20%將於歸屬日期起計滿第一個週年當日歸屬；及
- 80%將於第一個週年日後分48個月每月等額歸屬；惟其須於有關歸屬日期與本公司保持服務關係。

購股權的有效期：

由2021年7月23日起至2031年7月22日止（包括首尾兩天），為期十(10)年

於以上所授予購股權當中，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執行董事松澤正明先生。

購股權須受購股權計劃及涵蓋該等授予的購股權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向松澤正明先生授予購股權已按照上市規則第17.04(1)條的規定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松澤正明先生已就向其授予購股權的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且並無就該決議案計入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上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授予購股權讓本公司可吸引、延聘、激勵、獎勵及酬謝承授人，鼓勵他們以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利益為依歸，致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2) 修訂股份獎勵計劃

茲提述阜博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6日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若不會對獲選人士未歸屬獎勵股份的任何存續權利造成不利影響，則董事會可修改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而毋須取得獲選人士的事先書面同意。

為給予本公司運用股份獎勵計劃時更大靈活性及使本集團可優化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於2021年7月23日議決對股份獎勵計劃作出若干修訂，讓本公司除按現有機制撥資予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股份外，亦可藉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予受託人以滿足獎勵。董事會

可酌情決定應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抑或由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獎勵股份。董事會亦於2021年7月23日議決，將股份獎勵計劃的屆滿日期由2029年5月5日更改為2031年7月22日。

除上述者外，股份獎勵計劃的所有其他條款大致上維持不變。

上市規則的涵義

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言，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購股權計劃或類似購股權計劃的安排。其為本公司的酌情獎勵計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對計劃作出上述修訂毋須取得股東批准，而本公司乃自願作出有關此等股份獎勵計劃修訂的公告。

根據經修訂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給予的獎勵不得以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來滿足。

倘本公司將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以滿足獎勵，則除非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另行取得股東批准，否則董事會須運用股東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進行有關配發及發行。

(3) 獲豁免關連交易一向關連人士授予股份獎勵

於2021年7月23日，本公司根據經修訂股份獎勵計劃向五名董事及一名前任董事授予涉及合共264,000股股份的獎勵作為激勵花紅，惟有待獲得該六名董事接納。以下各項獎勵均按零代價等其他條款授出，並將由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股份來滿足：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涉及股份數目
J David WARGO先生	非執行董事	44,000
王偉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44,000
陳敬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000
Alfred Tsai CHU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000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000
張墀駒先生	前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44,000

股份於授予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8.30港元，而股份於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為每股8.692港元。

向獎勵持有人授予年度獎勵讓本公司可吸引、延聘、激勵、獎勵及酬謝獎勵持有人，鼓勵他們以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利益為依歸，致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上市規則的涵義

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言，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購股權計劃，並為本公司的酌情計劃。授予獎勵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惟涉及授予的有關董事已就批准自身的授予放棄表決權。

由於全部六名受獎人均為董事或前任董事，並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每項獎勵授予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所有有關百分比率均低於0.1%，且獎勵乃屬一般商業條款，故各項獎勵授予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獎勵」	指	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受獎人的股份暫時性獎勵，而「獎勵」須據此詮釋
「獎勵持有人」	指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高級人員、諮詢人或顧問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承授人」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的本集團僱員諮詢人及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以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現有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5月6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並於適當情況下包括其所有修訂本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歸屬開始日期」	指	本公司與承授人訂立的購股權協議中所指明的歸屬開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卓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揚斌

香港，2021年7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揚斌先生及松澤正明先生；非執行董事J David WARGO先生及王偉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敬文先生、Alfred Tsai CHU先生、Charles Eric EESLEY及關毅傑先生組成。